证券代码:001311 证券简称:多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是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10,509,33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多利科技	股票代码	0013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何世荣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巴城镇金凤凰路799号		
传真	0512-36692227		
电话	0512-82696685		
电子信箱	shirong.he@duoli-tec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致力于汽车冲压、焊接总成零部件、功能性零部件、冲压模具、热成型及一体化压铸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具备较强的配套研发及生产制造能力。作为国内较早涉足且持续专注于汽车冲压零部件生产的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不断完善业务布局,在冲压、焊接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一体化压铸、热成型、电泳漆和复合材料等业务,并规划相应产能,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元化的产品,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在冲压焊接、模具开发、一体化压铸、热成型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拥有一定的市场竞争优势。

公司自成立伊始,便始终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历经多年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及生产实践,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工艺经验,具备较强的模具设计开发能力,能够有效把控产品成本,提升加工精度。此外,公司配备机器人柔性自动冲压生产线、多工位级进模自动冲压线、自动开卷落料冲压生产线、机器人焊接生产线、大型一体化压铸生产线、增强型LFT－D生产线等先进的生产制造设备,并掌握先进的生产技术,确保产品质量的一致性、稳定性以及生产效率。

公司具备较强的生产制造、同步开发以及整体配套方案设计能力,可满足整车制造商在不同阶段的开发需求。公司与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乘用车、上汽大通等整车制造商构建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除整车制造商之外,公司亦是新朋股份、上海同舟、上海安莱德、华域车身、上海汇众等汽车零部件制造商的配套合作方。此外,公司及时把握全球新能源汽车迅猛发展的机遇,积极拓展并规划新能源整车客户市场。目前,公司已成为特斯拉、理想汽车、蔚来汽车、零跑汽车、比亚迪等知名新能源整车制造企业,以及江淮汽车等传统整车制造企业旗下新能源车型的合格供应商,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新业务与新客户,当前已涉足二轮电动车零部件业务领域,成为九号公司的合格供应商,为其提供配套零部件产品。

公司拥有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了IATF16949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达到了国际汽车质量系统规范。

在一体化压铸业务领域,公司凭借设备的先进性以及成熟的工艺技术,实现了较高的产品良品率,产品交付赢得了客户的认可与信赖。与此同时,公司在成本管控和技术领域亦积累了丰富的经验。2025年,一体化压铸业务已由生产爬坡期逐步迈入规模化量产期,在此期间,相关单位的管理费、制造费等各项费用仍处于较高水平。后续,在各项目初步达产并逐步实现盈亏平衡后,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贡献。目前,公司已获得多家客户的一体化压铸业务定点。随着客户新车型的量产销售,一体化压铸业务的产能将逐步释放,为公司业绩的稳定和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025年,受下游终端产品销量波动、部分客户对公司产品价格调整、资产折旧摊销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93亿元,同比增长16.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4亿元,同比下降44.84%,综合毛利率13.98%,同比下降7.10个百分点。

(二)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涵盖汽车冲压零部件、焊接总成零部件、功能性零部件、冲压模具、热成型零部件以及一体化压铸零部件。其中,汽车冲压零部件以白车身冲压件为主;一体化压铸零部件主要包括汽车后地板件、前舱、扭力盒等;汽车冲压模具主要用于配套生产汽车冲压零部件。

(1)冲压零部件和一体化压铸零部件

公司生产的零部件产品因客户、车型、用途、工艺复杂程度等因素而各不相同。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典型产品	主要工艺
白车身类	侧壁框架柱总成、门槛总成、A、B、C、D柱总成、腰线总成等	主要工艺包括冲压、铆接、FDS、涂胶、焊接、装配等。
	天窗加强板总成、窗框总成等	主要工艺包括冲压、铆接、涂胶、焊接等。
	前后地板总成、中地板总成、后地板总成、后围板总成、流水槽等	主要工艺包括冲压、压铆、铆接、涂胶、焊接、装配等。
	前舱轮罩纵梁总成、前舱侧翼加强板内外板总成、前、后纵梁焊接总成等	主要工艺包括冲压、铆接、SPR、涂胶、焊接、装配等。
	门锁扣板、铰链加强板、前盖锁扣等	主要工艺包括冲压、铆接、装配、焊接、表面处理等。
铝压铸类	C、D柱、一体化后地板、前舱、扭力盒等	主要工艺包括压铸、机加、清洗、铆接、装配等。
电池包类	电池壳体总成、电池密封盖系统总成、电池隔板环氧板(复合材料)	主要工艺包括冲压、压铸、模压、涂胶、贴胶、焊接、铆接、激光焊、气密、表面处理、打标、装配等。
底盘类	副车架总成、三电框架前横梁总成、三电框架后横梁总成、减震器连接杆总成等	主要工艺包括冲压、焊接、铆接、表面处理等。
电泳类	制动盘护板、制动调节器支架、前驱动桥支架总成、发动机支架、蓄电池压板、大灯横梁总成、水箱横梁总成等	主要工艺包括冲压、焊接、表面处理、装配等。
二轮电动车类	车架总成、钣金覆盖件	主要工艺包括冲压、点焊、弧焊、激光焊、涂胶、电泳、喷粉、喷漆等。

(2)冲压模具

汽车冲压件模具是汽车车身生产的重要工艺装备,是汽车换型的主要制约因素。汽车冲压件模具具有尺寸大、型面复杂、精度要求高等特点,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汽车冲压件模具能快速精密地把材料直接加工成零件或半成品并通过焊接、铆接、拼装等工艺装配成零部件,冲压模具的设计开发和加工能力对汽车冲压零部件产品总制造成本、质量及性能具有决定性作用,是衡量汽车冲压零部件供应商技术水平的重要标准,也是衡量供应商是否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指标之一。

公司具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的模具开发能力,当前已构建起一套完整的技术工艺体系,涵盖前期的工艺流程设计分析、冲压工艺模拟分析,以及后期的模具设计制造。该技术工艺体系能够切实缩短模具制造周期,提升模具产品精度,并有效把控整体生产成本。公司在冲压模具设计、开发、制造等核心技术领域斩获多项专利。凭借多年的技术沉淀,公司能够在高精度、高强度、超高强度材料方面达成单冲模、多工位模和级进模的设计开发、制造加工、销售及服务的一体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否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6,999,265,745.68	5,903,292,570.94	18.57%	5,409,761,98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31,620,407.02	4,560,505,963.95	1.56%	4,286,240,021.86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192,906,087.65	3,592,020,123.76	16.73%	3,912,539,27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408,870.76	424,927,275.97	-44.84%	496,570,35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1,263,728.07	396,250,065.30	-44.16%	476,966,73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248,389.12	609,129,540.05	-16.89%	510,724,60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1.78	-57.87%	2.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1.78	-57.87%	2.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0%	9.61%	-4.51%	0.1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72,670,954.55	861,813,285.36	974,968,962.64	1,483,452,88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274,428.09	62,127,183.30	34,207,713.38	42,799,54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078,907.06	54,061,396.79	30,336,737.17	45,786,68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216,550.61	111,165,429.47	23,458,346.63	237,408,062.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达龙	境内自然人	47.41%	147,199,000	147,199,000	质押	5,915,000
邓丽琴	境内自然人	23.35%	72,501,845	72,501,000	质押	9,295,000
张叶平	境内自然人	1.13%	3,515,200	3,515,200	质押	2,619,500
蒋建强	境内自然人	1.10%	3,405,350	3,405,350	不适用	0
曹武	境内自然人	0.73%	2,262,910	2,262,91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1,832,747	0	不适用	0
银华基金－光大银行－银华基金－光大银行－滴水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5%	1,700,000	0	不适用	0
邓竹君	境内自然人	0.51%	1,581,840	1,581,840	不适用	0
曹燕霞	境内自然人	0.51%	1,581,840	1,581,840	不适用	0
上海韫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兴成长五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100,04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曹达龙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蒋建强、曹燕霞、曹武、邓丽琴和邓竹君为一致行动人。蒋建强为曹达龙之女婿,曹燕霞为曹达龙之女,曹武为曹达龙之子,邓竹君为邓丽琴之女。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上海韫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兴成长五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参与融资融券业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00,044股,合计持有1,100,044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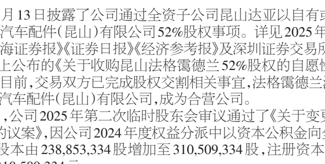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披露了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昆山达亚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购买霭德兰集团持有的法格霭德兰汽车配件(昆山)有限公司52%股权事项。详见2025年6月13日公司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布的《关于收购昆山法格霭德兰52%股权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截至目前,交易双方已完成股权交割相关事宜,法格霭德兰汽车配件(昆山)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多利霭德兰汽车配件(昆山)有限公司,成为合营公司。

2025年12月9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因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中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已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由238,853,334股增加至310,509,334股,注册资本也相应由人民币238,853,334元增加至人民币310,509,334元。

2025年12月30日,公司披露已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滁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证券代码:001311 证券简称:多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66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33.333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61.87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218,607.34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2,992.17万元(不包含前期已支付的94.34万元)后,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账户106,999.34万元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户98,615.82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852.1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02,668.7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2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0435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0,971.12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191,387.94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9,749.4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749.46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7,0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数(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8,607.34
减:券商承销费、保荐费	12,992.17
2023年2月20日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205,615.16
减: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	2,522.55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36,058.82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55,702.31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0.77
减: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891.20
加: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3,309.95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9,749.46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749.46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7,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23年3月与前述银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募投项目所在子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23年3月、2024年1月和2024年7月与公司、前述银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履行了有关协议的要求,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112301013100906703	募集资金专户	21,745,409.1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8335501	募集资金专户	295,619.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1105027119001472620	募集资金专户	1,949.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8112301013001017109	募集资金专户	5,451,626.12
合计	–	–	27,494,604.27

注:公司存放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账号:1105020219001301102)的募集资金对应的募投项目"常州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已建成结项;存放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账号:10530501040024701)的募集资金对应的募投项目"昆山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电池托盘、冲压件生产项目"已建成结项;存放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账号:03005294982)的募集资金对应的募投项目"昆山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冲压生产线技改项目"已建成结项;存放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账号:50131000938193390)的募集资金对应的募投项目"盐城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已建成结项。为便于银行账户统一集中管理,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年2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深交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本公司2025年度通过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收益金额为329.64万元,同时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余额7,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区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3532期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11-29	2026-1-28	1.00%-1.66%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3月1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自动化工厂项目"、"常州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昆山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电池托盘、冲压件生产项目"、"盐城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昆山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冲压生产线技改项目"已达到建设投产时间和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和2025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深交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根据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891.2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额募集资金情况。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749.46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7,00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商业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和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2025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合计8,469.70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常州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精密零部件及一体化底盘结构件项目

2023年11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12月13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常州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25,000.00万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常州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精密零部件及一体化底盘结构件项目"。

公司原募投项目"常州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主要生产汽车冲压零部件产品,原募投项目一期和二期的产能一定时期内能够满足客户配套需求,为了更好地适应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客户对一体化压铸产品的需求,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优化产能规划布局,放缓对常州达亚原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将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实施"常州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精密零部件及一体化底盘结构件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深交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截至2025年12月31日,常州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精密零部件及一体化底盘结构件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25,078.33万元。

2、上海达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临港达亚汽车零部件智能化制造基地项目

2024年6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7月11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自动化工厂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38,000.00万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并扣除手续费等)通过向全资子公司上海达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增资方式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上海达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临港达亚汽车零部件智能化制造基地项目"。

原募投项目"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自动化工厂项目"主要利用公司现有的生产技术,购置先进生产及检测设备,引进专业技术人员,加强人员技能培训;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加强质量管控,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本项目覆盖的地区包括南京、仪征、合肥及其周边汽车工业市场,主要为上汽大众南京分公司、上汽大众仪征分公司、上汽大通南京分公司、蔚来汽车等现有客户在该等地区的新增产能进行配套。近年来,国内新能源汽车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为了更好地适应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优化产能规划布局,放缓对原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实施"上海达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临港达亚汽车零部件智能化制造基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深交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达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临港达亚汽车零部件智能化制造基地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28,765.71万元。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表一: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8,607.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971.1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87.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0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自动化工厂项目	是	49,114.33	11,114.33	157.19	11,589.06	104.27%	2025年2月	3,825.51	是	否
2、常州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	是	38,362.15	13,362.15	180.55	13,667.85	102.29%	2025年2月	1,671.30	是	否
3、昆山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电池托盘、冲压件生产项目	否	24,938.55	24,938.55	0.00	21,579.55	86.53%	2025年2月	78.26	是	否
4、盐城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	否	36,601.66	36,601.66	0.00	36,689.47	100.24%	2025年2月	-3,012.57	否	否
5、昆山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冲压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23,652.01	23,652.01	383.27	24,017.97	101.55%	2025年2月	2,713.07	是	否
6、常州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精密零部件及一体化底盘结构件项目	是	0.00	25,000.00	0.00	25,078.33	100.31%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上海达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临港达亚汽车零部件智能化制造基地项目	是	0.00	38,000.00	20,250.11	28,765.71	75.70%	2027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0.00	30,000.00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2,668.70	202,668.70	20,971.12	191,387.94	94.4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202,668.70	202,668.70	20,971.12	191,387.94	94.4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盐城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本项目是公司战略部署一体化压铸业务的平台,原计划为有关客户的新车型配套一体化压铸零部件。本项目投产后由于有关客户项目延期及新车销量未达预期,未能实现预期的规模效应,导致本项目在本报告期未达到预计效益。近年来,公司已连续获得多家国内领先的新能源汽车制造商的一体化压铸业务项目定点,将为其部分新项目提供一体化压铸后地板、CD柱、前舱等零部件。随着市场拓展取得积极成果,一体化压铸的产能将逐步得到释放。 常州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精密零部件及一体化底盘结构件项目:该项目于2025年12月因募集资金使用完毕结项。 上海达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临港达亚汽车零部件智能化制造基地项目:该项目目前在建设中,尚未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5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6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8之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不适用 其他情况详见本报告三、9之说明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常州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精密零部件及一体化底盘结构件项目	常州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	25,000.00	0.00	25,078.33	100.31%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上海达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临港达亚汽车零部件智能化制造基地项目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自动化工厂项目	38,000.00	20,250.11	28,765.71	75.70%	2027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3,000.00	20,250.11	53,844.04	85.47%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一)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1311 证券简称:多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4,408,870.76元,提取各项公积金、专项储备、分红及其他影响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092,620,850.55元,合并报表2025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131,169,987.53元。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44,555,579.07元,提取各项公积金、专项储备、分红及其他影响后,加上年初可供分配利润1,331,715,028.20元后构成母公司2025年末可供分配利润1,580,410,873.49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资本公积余额2,035,042,374.35元。

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情况,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以310,509,334股为基础,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预计共转增股本总额93,152,8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将增加至403,662,134股(具体股数以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股数为准)。

若在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将按照现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进行调整。

三、2025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160,031,733.78	150,661,333.8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4,408,870.76	424,927,275.97	496,570,359.9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31,169,987.5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80,410,873.4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10,693,067.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85,302,168.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10,693,067.66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积现金分红金额310,693,067.66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高于5,000万元,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不进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自2021年开始布局大型一体化压铸业务,2025年四季度起逐步进入大规模量产周期,预期一体化压铸业务将驱动公司整体收入进入新的增长通道。基于汽车行业供应链考核要求,为应对潜在订单,保障新产品开发及产品交付,公司需进行相应的资金储备。

公司位于西班牙的控股子公司正处于产线建设及业务拓展阶段,预计于2026年第四季度开始量产,为确保其从建设期到运营期顺利衔接,公司需要在其投产前预留专项运营资金,主要用于覆盖投产前的供应链预投、初始团队成本及市场导入费用。

全球主流主机厂正将具身智能与人形机器人定义为下一代移动性与智能化的战略高地,并已进行实质性布局。公司作为主机厂的核心零部件供应商,洞察并积极响应产业价值链的前沿变革。公司将依托与主机厂客户长期建立的研发协同、质量体系与供应链信任,并基于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积累的标准化、大规模量产的核心制造能力,公司在战略上乐观,谨慎拓展具身智能及人形机器人的核心零部件领域。

公司拟保有充足的运营资本,确保传统业务稳健增长的同时,积极布局新业务,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为满足上述资本开支及资金储备需求,并结合公司当前经营状况与长远规划,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下一步公司将聚焦核心业务放量增效与新赛道产业化突破,通过优化资金配置效率、加速技术成果转化,着力强化盈利能力与现金流增长;同时,公司将结合发展阶段积极探索多元化股东回报机制,并通过增强信息披露与沟通,提升发展透明度与长期投资价值可见性,为股东创造可持续回报。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1311 证券简称:多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5年度新增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4,578.29万元,各项减值准备变化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1日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其他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一、信用减值准备	14,666.15	863.94			15,530.09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427.41	875.17			15,302.58
2、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58.96	-13.96			45.00
3、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9.78	2.73			182.51
二、存货跌价准备	3,794.94	3,714.35	2,697.67		4,811.62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18.20	0			1,118.20
四、商誉减值准备	514.37	0			514.37
合计	20,093.66	4,578.29	2,697.67		21,974.28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准备

2025年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及减值测试结果,本期新增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875.17万元。新增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13.96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73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2025年末公司根据存货成本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测算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的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或按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2025年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存货可变现净值进行减值测试后,新增对在产品计提跌价准备1,375.19万元,对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929.23万元,对发出商品计提跌价准备1,409.92万元,合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714.35万元。同时转销或转回以前年度存货跌价准备2,697.67万元,其中在产品跌价准备转销1,416.36万元,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转销734.75万元,发出商品跌价准备转销546.55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4,578.29万元,减少2025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4,578.29万元,减少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78.93万元,减少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678.93万元。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遵循会计谨慎性原则,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坚持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有关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有助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1311 证券简称:多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和对未来的融资和担保需求,公司董事会决议向股东会申请公司2026年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4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4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将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调剂给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担保对象使用。有关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有关事项之日起12个月,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在全年预计担保总额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同类担保对象间调剂使用。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有关担保的具体事宜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业务负责人办理。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	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0.00	40,000.00	8.64%	否
	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子公司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0.00	40,000.00	8.64%	否
合计		–	0.00	80,000.00	17.27%	–

注:1)本表中资产负债率以被担保方2025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为准;

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所致。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昆山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6月12日

注册地点:巴城镇石牌工商管理区金凤凰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曹武

注册资本:119,000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模具、检具、焊接夹具的生产、加工及销售;焊接加工;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资产负债率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429,953.27	256,365.26	173,588.00	437,842.36	59.63%

2、上海多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2年1月16日

注册地点:嘉定区安亭镇和静路22弄5号

法定代表人:邓丽琴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配件的生产、加工,五金加工,自有房屋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从事汽车零部件技术、汽车车身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机电设备安装、维修(除特种设备)。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3、上海达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7月18日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四平公路168号2幢8号厂房101室

法定代表人:邓丽琴

注册资本:18,000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模具、检具、焊接夹具的生产、加工及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资产负债率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43,054.69	13,586.73	29,467.95	61,=704.89	31.56%

4、盐城多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4月23日

注册地点: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南环东路90号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注册资本:64,900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紧固件制造;紧固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资产负债率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60,927.86	4,162.32	56,765.54	5,361.10	6.83%

5、安徽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8月9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九德路326号

法定代表人:于亚红

注册资本:46,000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紧固件制造;紧固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资产负债率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79,984.11	42,062.15	37,921.96	59,834.67	52.59%

6、常州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5月2日

注册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东都西路57号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注册资本:14,344.25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金属冲压件、模具、检测工具、工装夹具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自有厂房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资产负债率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32,509.13	6,727.58	25,781.56	38,506.45	20.69%

7、金华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年3月16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涌雪南街709号

法定代表人:高国环

注册资本:13,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资产负债率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61,614.09	41,824.22	19,789.88	98,354.53	67.88%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与贷款机构签订担保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1、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子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2、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资信良好,经营状况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风险可控。对于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将通过要求有关公司的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或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等方式保障公司权益。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8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17.27%,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1311 证券简称:多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6年5月13日上午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5月13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6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巴城镇金凤凰路79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以上提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以上提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深交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方式: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信函须在2026年5月12日16:30前送达;

4、登记时间:2026年5月7日至5月12日间的工作日上午8:30-11:00,下午13:00-16:30和5月13日上午8:30-11:30;

5、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巴城镇金凤凰路79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6、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何世荣

联系电话:0512-82696685

传 真:0512-36692227

电子邮箱:shirong.he@ks.shdlgroup.com

邮 编:215312

7、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

(2)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如果是法人主体,还需提供有关法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如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仅能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能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311

2、投票简称:多利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股东单位)出席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对本会议案的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止。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性质: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提案名称	备选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			
3.00	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0	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注:

1、请用正楷填委托人和受托人全名(中文或英文名,委托人名称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委托人持股数请填写数字,如未填数字,则被视为委托人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如委托人对议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决定投票意见。